

股 本

本節呈列有關[編纂]前及[編纂]完成後我們股本的若干資料。

緊接[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接[編纂]前，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的股本為人民幣[346,120,769]元（包括[346,120,769]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均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已註冊及已發行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346,120,769]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已註冊及已發行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編纂]後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346,120,769]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股 本

我們的股份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份將包含A股及H股。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我們的A股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深港通已建立中國內地與中國香港之間的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我們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由於我們的A股為滬股通／深股通（北向交易）下的合資格證券，故中國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進行認購及買賣。我們的H股可由中國香港及其他海外投資者以及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編纂]或[編纂]。倘我們的H股為滬港通／深港通（南向交易）下的合資格證券，則中國內地投資者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進行[編纂]或[編纂]。我們的H股僅可以港元[編纂]或[編纂]，而A股僅可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

地位

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我們的A股及H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待位，尤其是在宣派、派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方面將享有同等待位。我們將以港元派付H股的所有股息，而對A股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除現金外，股息可以股份形式分派。我們的H股持有人將以額外H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而我們的A股持有人將以額外A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

我們的A股無法轉換為H股以在聯交所[編纂]及買賣

我們的A股及H股一般不可互換或替代，且我們A股及H股的[編纂]可能於[編纂]後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並不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及聯交所雙重上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相關規則或指引規定A股股東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以便在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股 本

A股持有人對[編纂]的批准

本公司[編纂]H股及尋求H股在聯交所[編纂]須取得A股持有人的批准。我們已於2025年10月13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會上獲得該批准，惟須遵守以下條件：

- (1) 將予[編纂]股份的種類及面值。本次[編纂]將予[編纂]的股份為將於香港聯交所主板[編纂]的境外上市股份(H股)。所有H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以外幣(即港元)[編纂]。
- (2) [編纂]時間。公司應於股東決議案有效期內選擇適當時機及發行窗口完成[編纂]。[編纂]的確實時間將由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個別人士(兩者均由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本公司營運狀況、國際資本市場狀況、中國證券會及中國內地境內外其他相關監管機構的審批及備案進度以及其他情況釐定。
- (3) [編纂]地點。聯交所主板。
- (4) [編纂]方式。[編纂]方式為[編纂]，包括[編纂]及[編纂]。

[編纂]涉及[編纂][編纂]以供香港[編纂]、機構及專業[編纂][編纂]。[編纂]僅向合資格香港及國際[編纂][編纂]。

根據國際資本市場慣例及情況，[編纂]的方式可包括但不限於：(1)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規則或其他登記規定的豁免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2)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及(3)(如有必要)於其他海外合資格市場，[編纂][編纂]。

[編纂]的具體方式應由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個別人士(兩者均由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相關法律條文、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國內外監管機構的審批進度以及國際資本市場狀況等情況而釐定。

股 本

- (5) [編纂]規模。在遵守香港聯交所及其他監管機構就最低[編纂]、公眾持股量及[編纂]及其他規定(或豁免)的情況下，並計及本公司自身的資金需求及業務發展的未來資本要求，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完成後(不計及[編纂]獲行使)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編纂]將獲授予[編纂](可由[編纂]全權酌情決定(為其自身及代表[編纂])全部或部分行使)，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額外數量的H股，佔上述將予發行的H股數量約[編纂]％。

最終[編纂]、[編纂]及[編纂]事宜將由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個別人士(兩者均由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本公司資金需求、法律規定、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國內外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以及市場情況而釐定。[編纂]中將予發行的H股最終數量將按照本公司與相關[編纂]將簽訂的[編纂]而釐定。

本公司因[編纂]的股本增幅須基於所發行H股的實際數量，並須於取得相關國家監管機構、香港聯交所、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後實施。

- (6) [編纂]基準。H股的[編纂]應於適當考慮本公司現有股東及海外[編纂]的權益、資本市場狀況、本次[編纂]涉及的風險及[編纂]接受程度等因素，並參考市場認購情況、[編纂]的結果後，以市場化方式按照國際慣例釐定，並應由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個別人士(兩者均由股東決議案授權)於完成相關決策程序後釐定，並根據法律規定、相關國內外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以及市場狀況諮詢[編纂]。
- (7) 目標[編纂]。本次[編纂]的目標[編纂]為參與[編纂]的香港[編纂]、其他合資格非中國[編纂](僅就本次[編纂]及[編纂]而言，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台灣地區及外國的[編纂])、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

股 本

有權[編纂]境外證券的合資格國內[編纂]以及符合監管規定的其他[編纂]。目標[編纂]將由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個別人士（兩者均由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中國法律、相關國內外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以及海外資本市場狀況而釐定。

- (8) [編纂]及[編纂]基準。[編纂]方式為[編纂]，包括[編纂]及[編纂]。

根據[編纂]向香港[編纂]、機構及專業[編纂][編纂][編纂]將僅基於自[編纂]接獲[編纂]的有效[編纂]水平而定。[編纂]基準或會因[編纂]有效[編纂]的[編纂]數目而有所不同，惟須嚴格遵守（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訂明的[編纂]。[編纂]的[編纂]可能包括抽籤，即部分[編纂]獲[編纂]的[編纂]數目或會高於其他[編纂]相同數目的[編纂]，而未能中籤的[編纂]可能不獲分配任何[編纂]。[編纂]部份及[編纂]部份的比例須根據上市規則或香港聯交所不時發佈的相關指引所規定的[編纂]倍數，以及香港聯交所可能授出的任何相關豁免，進行[編纂]機制（如適用）。本公司亦可根據上市規則及[編纂]的具體規模，就[編纂]機制（如適用）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

[編纂]佔[編纂]的比例將根據[編纂]的最終比例（經[編纂]後，如適用）而釐定。[編纂]的[編纂]目標及配額將根據[編纂]過程釐定，並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需求水平及時間、相關[編纂]於相關行業所投資資產或股權資產的總規模，以及是否預期相關[編纂]於[編纂]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後可能進一步購買[編纂]及／或持有或出售其[編纂]。該[編纂]基準旨在於分配[編纂]時建立堅固穩定的專業及機構股東基礎，使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受益。

股 本

- (9) [編纂]。本次[編纂]將由[編纂]領導的[編纂]進行[編纂]。[編纂]的詳情將由董事會及／或董事會授權的個別人士（兩者均由股東決議案授權）根據國際資本市場狀況、相關國內外監管機構的審批或備案進度以及其他相關情況釐定。
- (10) 有效期。有關本次[編纂]的批准有效期為於2025年10月13日舉行的股東會批准相關事宜之日起計24個月。倘本公司於該有效期內已取得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對H股[編纂]及[編纂]的批准或備案，該決議案的有效期將自動延長至本次發行及[編纂]的完成日期及[編纂]獲行使（如有）（以較後者為準）。

須召開股東會的情況

有關須召開股東會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股東及股東會」一段。

股份計劃

有關2023年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5.我們的2023年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一段。